#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于 2022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2 月 7 日以 电话、口头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杨频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 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,符合 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 及其摘要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监事会同意公 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 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- (1) 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,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 格。
- (2)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,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

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(3)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 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关于授予日的规定。

综上,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7 日,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19.08 万股限制性股票,授予价格为 12.46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8日